

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表
105 年度

自行評估單位：主計室

作業類別(項目)：經費動支申請審核作業 評估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評估重點	自行評估情形			評估情形說明
	符合	未符合	不適用	
一、作業流程設計有效性(設計面) (一) 作業程序說明表及作業流程圖之製作是否與規定相符。 (二) 本項作業內容設計，能有效控管風險。				
二、經費動支申請審核作業(執行面) (一) 審核預算編列否： 主計室是否查明「預算書」、「計畫書」有編列預算否？ (二) 審核預算能否容納： 主計室是否審核經費足夠支應否？ (三) 審核是否依相關規定申請： 主計室是否審核動支項目是否與原編標準、或相關規定所定標準相符否 (四) 計畫內容是否與預算所定用途或範圍相符： 主計室承辦人員是否查明與「預算書」、「計畫書」等文件所編列之項目、用途或範圍相符否				
結論/需採行之改善措施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評估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無重大缺失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評估結果，本作業類別(項目)之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，部分項目未符合，擬採行改善措施如下：				
填表人： _____ 複核： _____ 單位主管： _____				